

证券代码：831396

证券简称：许昌智能

公告编号：2024-028

许昌智能继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3月14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3月3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田振军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规则》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注

册资本、公司类型发生变化，由于经营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变更经营范围，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许昌智能继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部分条款，并将章程名称变更为《许昌智能继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针对上述变化，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具体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4-03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超额配售选择权已于 2024 年 2 月 24 日行使完毕，为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更加合理、审慎、有效地使用募集资金，公司根据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的实际募集资金情况，对本次募投项目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

具体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4,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择机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能够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通知存款等）。在前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任意时点进行现金管理的募资资金金额不超过 14,000.00 万元，拟投资的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宜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具体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注销许昌智能继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为降低管理成本，优化组织架构，提高运营效率，充分整合资源，公司拟注销许昌智能继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并委托公司相关部门人员于近期办理注销手续。

具体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拟注销分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许昌智能继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许昌智能继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3月14日